

“四站”助力 整治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

记 者 童中涵

通讯员 陈奇 伍先安

本报讯 3月15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获悉:3月5日起,全市12个基层交警大队依托交通安全执法服务站、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交警中队执法服务站、一村一辅警工作站,整治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920起,将各类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在农村道路,筑牢农村交通安全防护网。

春运刚刚结束,市交警支队立即部署,3月5日起针对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和特点发起春季攻势。我市有3299个行政村、3739条乡村道路,由于道路基础设施有限,部分驾驶员和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薄弱,乡村道路上客运车超员、面包车超载、报废车上路、农用车人货混装、摩托车不戴头盔、无牌无证及酒驾等交通违法行为时有发生。农村道路点多、线长、面广,是道路交通管理的难点和重点。9县市和三区交警大队按照市交警支队统一部署,结合辖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实际,将“交通安全执法服务站定点稽查、交警中队执法服务站路面检查、

检查中巴车。
童中涵
伍先安
摄影报道

一村一辅警工作站、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配合检查”结合起来组成综合执法组,形成了源头管理优势。4个工作站对辖区无证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报废车、非法拼装、改装车及驾驶人保有量等基础信息进行摸底调查,采取定点检查、流动巡查、夜查酒驾等方式,形成全市春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联合整治攻势,将重点工作落实在农村一线。

连日来,综合执法组在加强城乡接合部、集市、转弯、陡坡等路段巡逻防控基础上,在农村集市、民俗庙会等重要路段开展整治,严查客运车、面包车、摩托车、拖拉机、低速货车,对超速、超载、违法载人、无证驾驶、酒驾等交通违法行为从严从重处罚。查处客车超员6起、酒驾23起、无证驾驶41起、摩托车不戴头盔137起、面包车违法167起。

套牌车藏于民宅 依然难逃“天眼”

通讯员 伍先安 匡慨

本报讯 3月12日,隆回县交警大队利用天网监控稽查布控系统锁定未注册登记、无保险的套牌车辆湘E3××98,民警快速行动,将其控制。

“北面各中队请注意,一台湘E3××98红色逾期未报废小型轿车正沿219省道由南往北行驶,现已通过六都寨,请注意拦截。”这是3月12日9时55分许隆回交警大队利用天网监控稽查布控系统发布的一条指令。接到指

令后,正在219省道七江镇建华村路段进行路检路查的七江、羊古坳交警中队民警提高警惕,10分钟后,该车进入民警视野,但车辆颜色等特征与预警信息并不吻合,民警立刻示意其靠边停车接受检查,驾驶人并未减速,反而加大油门从检查点直闯过去。

民警当即与前方省道沿线的七江、羊古坳派出所联系,请求协助检查,并持续进行跟踪调查。该车在向前行驶了一公里左右后,拐入了一岔路,民警随即进行追踪。就在驾驶人把车

藏在一处民宅准备弃车逃跑时,驾驶人被紧随而来的民警快速控制。

经检查发现,该驾驶员孙某涉嫌套用其他车辆号牌、车辆未注册登记、无保险、不服从交警指挥强行冲关,民警随即将驾驶员带至中队进行进一步检查。经询问,驾驶员孙某承认抱有侥幸心理,为了躲避电子眼的抓拍而套用他人的机动车号牌,自己驾驶的车辆未办理任何手续,对自己的违法行为后悔莫及。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三轮车伤人逃逸 交警八小时找到真相

记 者 童中涵

通讯员 伍先安 李娜 赵勇

本报讯 3月9日20时38分许,邵东县交警大队一中队值班民警接到报警:在两市塘高田村地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名妇人被撞,伤势严重,肇事车辆逃逸。

接警后,办案民警火速赶往现场,勘查完现场被撞变形的自行车,并将一些疑似肇事车辆留下的玻璃碎片取证后,快速赶到伤者接受治疗的医院了解案情。由于伤者重度昏迷,无法提供任

何信息,且事故现场既没有监控又无目击证人,现场遗留的玻璃碎片成为唯一线索,侦查工作面临重大考验。

侦查中,办案民警从肇事车现场遗留的玻璃碎片上粘着“某某快递”的胶带广告信息着手展开调查,也未取得任何进展。办案民警只好通过科技方式寻找破案突破口,经过近8个小时的反复排查比对,最终确定肇事车辆系一辆无牌三轮车,且其车身所贴广告跟事故现场肇事车十分相似。

根据这一特征,办案民警再次扩大侦查范围,发现肇事车辆白天曾在两塘

路与邵东大道交叉口停车下货,并为一辆面包车装货。办案民警立即联系到该面包车车主,车主告诉办案民警三轮车驾驶员是卖某品牌牛奶的,具体情况不清楚,只知道该三轮车司机姓张。于是办案民警找到了邵东某品牌牛奶代理,了解到魏家桥方向有一个人经常从那里拿货,这个人就是张某。办案民警在联系张某无果后,给这家牛奶品牌邵东代理宣讲了法律法规,希望通过他转告张某不要逃避法律责任,尽快投案自首。张某迫于压力终于在3月10日下午投案自首。



3月15日,市交警支队副支队长袁卫新在隆回县司门前镇永新村贫困群众家中宣传党和政府的扶贫政策,帮助群众增强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

伍先安 摄

武冈百余志愿者 上街文明劝导

通讯员 伍先安 刘丽容 肖云飞

本报讯 3月14日上午9时许,武冈市交警大队联合该市文明办,组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等110名文明交通志愿者,上路开展“平安出行,文明礼让”交通劝导活动,丰富该市“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内涵,营造文明、有序的交通秩序。

当天上午9时许,志愿者在交警和文明办工作人员的统一安排下,分别在乐洋路与铜宝路交叉口、乐洋路与都梁路交叉口、武冈大道与新东路交叉口、新东路与武强路交叉口、新东路与铜宝北路交叉口等人流和车流量较大的路口,对行人不走行人横道随意穿插道路、不按行人横道信号灯通行、低头看手机、翻越中心护栏、车辆临近时突然横穿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劝导,劝导大家要遵守交通规则,做文明交通行为的倡导者和践行者。在劝导的同时,文明交通志愿者向行人发放宣传资料,宣传交通法规和交通安全常识。

这次交通劝导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00份,提供服务咨询100多人次,劝导不文明交通行为57起。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志愿服务在邵阳

无牌无证驾驶 暴力抗法被拘

记者 童中涵 通讯员 伍先安 陈又民

本报讯 3月11日下午,在新邵县龙溪铺留步司村路段,摩托车驾驶人李某金因涉嫌无证驾驶无牌摩托车且暴力抗法,被新邵县公安局依法行政拘留。

当天下午,新邵交警大队龙溪铺中队在该镇留步司村设点,开展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3时45分许,一辆无牌摩托车搭乘一位妇女驶来,执法民警经调查发现,驾驶人李某金未取得摩托车驾驶证,且驾驶无牌摩托车上路行驶。就在民警开具交通管理行政强制措施凭证要其签字、准备依法扣车时,驾驶人李某金当场拒绝签字,并推着摩托车强行离开执法现场。民警耐心教育和劝导也毫无作用,李某金仍然态度强硬,其妻子也对执法民警恶言相向。李某金因不能将车开走,随后捡起一块重4公斤左右的石块,举起来就要砸向民警,现场执法的其他民警发现了李某金的暴力举动后,立即夺下石块并将其控制。

驾驶人李某金因涉嫌暴力抗法,被执法民警强制带离现场做进一步调查。在公安部门执法办案区,李某金对自己无牌无证驾驶摩托车且暴力抗法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公安机关因其有悔过之心,按照相关规定,对李某金作出罚款750元、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